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7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为：田刚强、范欣林、孟月华、乔晓军、尹群峰、何力）。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田刚强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盐城）有限公司的议案》

江苏省盐城市已将低空经济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推动无人机、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等在智慧农业、现代物流、应急救援等领域的创新应用，并依托本地产业基础加快形成低空经济集聚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峰低空科技（盐城）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构建覆盖江苏盐城地区的低空经济业务平台，这将有助于加快形成区域协同、场景驱动的业务体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盐城）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吉峰低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宜昌）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峰低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峰低空（湖北）”）拟与湖北省港润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润大数据”）共同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合资公司吉峰低空科技（宜昌）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其中：吉峰低空（湖北）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1,020 万元，持股 51%；港润大数据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980 万元，持股 49%。

为保证本次投资事宜的顺利推进，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框架范围内，代表公司负责与港润大数据协商并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及与本次投资相关的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吉峰低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宜昌）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吉峰低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峰低空（湖北）与小鹤创新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鹤创新”）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合资公司吉峰低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其中：吉峰低空（湖北）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660 万元，持股 66%；小鹤创新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340 万元，持股 3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吉峰低空科技（湖北）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吉峰低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